

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 日以邮件方式通知全体参会人员。会议应当出席董事 11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11 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补选第十一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为保证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的正常运作，根据董事长周传有先生的提名，聘任邹荣先生担任战略委员会委员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、金宇超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及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，任期至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届满（即 2025 年 6 月 29 日）为止。

调整后的各专门委员会名单如下：

战略委员会委员：周传有（主任委员）、张文浩、邹荣、张晓波、柴旻；

审计委员会委员：金宇超（主任委员）、毛振华、蒋高明、赵宏阳；

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：高峰（主任委员）、邹荣、张晓波、柴旻；

提名委员会委员：高峰（主任委员）、金宇超、张文浩、孔新宇。

表决结果：11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以上事项，特此公告。

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4月9日